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諮詢民政總署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10 月 3 日第 998/E765/VI/GPAL/2018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18 年 9 月 2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10 月 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在進行愕街扶手電梯工程的設計工作前，相關部門曾向居民介紹，當時所收集到的意見大多認為應於愕街建造單行自動扶梯，並維持羅憲新街的石級。文化部門的意見亦表示，羅憲新街的石級步道為本地區的一項具特色的構築物及公共空間，具有保留價值，為維護其構築特徵及整體道路風貌，也不建議於羅憲新街設立自動步行系統。

上述工程竣工以來，相較以往改善了通行環境，但礙於現場環境地勢坡度及空間狹窄等局限，並需顧及兩旁大廈住戶及商戶出入需要，故現時在周邊道路未有條件再建設多一座下行扶手電梯。

2. 民政總署表示，為引導居民使用通往仁伯爵綜合醫院的步行設施，將審視周邊環境，適當增設指示牌，使居民更清晰步行設施的位置與方向。

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

李燦烽

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